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3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安科技”）接到控股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实业”）通知，为促进宜安科技持续、高效的经营和发展，结合宜安科技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经营战略及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体系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布局，宜安实业和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株洲市国资委 100%全资控股企业）正在筹划股权转让及投票权委托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对公司有重大影响。关于本次合作事项主要的信息如下：

宜安实业本次预计将所持有的宜安科技不超过 4,500 万股（对应宜安科技股份比例 9.78%）转让给株洲国投。另外宜安实业拟将其所持有宜安科技不超过 3,500 万股股份（对应宜安科技股份比例 7.60%）所涉及的表决权、提案权等相应股东权利委托给株洲国投行使。

在本次股份转让及投票权委托后，宜安实业预计持有宜安科技表决权比例为 21.73%，株洲国投预计持有宜安科技表决权比例为 28.24%。宜安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李扬德先生变更为株洲国投的唯一股东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述股份转让的最终价格不低于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宜安科技股票二级市场收盘价的 90%，具体价格以主管部门批准生效的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为准，预计本次股份转让总价约人民币 4.5 亿元。

本次具体交易方案尚在协商和沟通中，尚需有关有权部门审议批准，是否审批通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鉴于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宜安科技，证券代码：300328）自 2018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7 日